

安 政 通 报

第二十五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8 年 3 月 11 日

副市长薛建兴在全市林业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8 年 3 月 7 日)

同志们：

正值全国两会隆重召开之际，我们在这里召开全市林业工作会议，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中省林业工作会议精神，围绕生态建设主题和安康突破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快绿化造林步伐，巩固退耕还林成果，改善生态环境，推动林业产业突破发展。刚才，姚局长总结了 2007 年全市林业工作，安排部署了今年全市林业工作，讲得很好，我完全赞同。今天，省林业厅高厅长也从百忙之中挤出时间亲临会场指导会议，并从全省林业发展的角度作了重要讲话，对我市的林业工作提出了要求，请与会同志认真学习，抓好落实。会上，我们还对在 2007 年度林业工作

目标综合考核、领导抓点工程造林、大瀛湖绿化治理、蚕桑生产和森林防火工作中成绩突出的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了表彰，特别是汉阴等县和单位受到全国和省上通报表彰，为我市林业工作争得了荣誉，在此，我代表市委、市政府对获得各项殊荣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表示热烈的祝贺。同时，也向长期以来关心支持我市林业工作的省林业厅领导表示最衷心的感谢！下面，我就全市林业工作讲几点意见，供大家参考。

一、把握形势，振奋精神，不断增强做好林业工作的信心

2007年，在省林业厅的指导支持和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有关部门积极配合，林业战线全体干部职工辛勤努力，全市各项林业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全年完成工程造林49万亩，超额完成了省市下达的绿化造林任务。以大瀛湖绿化治理、领导抓点工程造林、橡子点播为重点的林业工程建设力度进一步加大。宁陕县林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顺利进行。全市林业执法得到加强，森林资源保护总体工作稳步推进。全年育桑苗6000亩，生产桑苗8000万株，蚕种发种量突破60.1万张，产茧1900万公斤，蚕农收入3.6亿元。以蚕桑、茶叶、森林生态旅游、干鲜果为主的林业产业得到进一步发展。

过去一年的工作，亮点较多，成绩喜人，市委、市政府对林业系统的工作是肯定的。同时我们还应该清醒地看到，目前我市的林业工作还存在许多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为：上一轮退耕还林还有许多遗留问题，有关退耕还林的个人上访、集体上访不断，赴省赴京上访的苗头未减，上访案件呈上升趋势，并且随着国家

退耕还林政策的调整，新的矛盾和纠纷必将逐步凸现，涉林稳定工作压力增大。全市退耕还林面积增大，涉农人数增多，抚育管护任务越来越重。林业后继产业发展还相对滞后，蚕桑、茶叶等产业管理体制不顺，品牌效应和产业效益还不明显。个别地方乱砍滥伐、乱征滥占林地的问题还时有发生。这些问题都严重制约了我市林业工作的进一步发展，必须在今后的工作中下大力气研究解决。

当前，我市林业工作正处在一个突破发展的历史机遇期，国家始终高度重视生态环境建设，今年又延长了一轮退耕还林兑现期，安康退耕还林补助资金将达 20.8 亿元，退耕还林累计投资将达到 60.45 亿元，退耕还林面积将达到 397.6 万亩，这必将进一步增加我市农民收入，有力地推动我市林业产业建设和生态建设。从市场的发展形势来看，以蚕桑、茶叶为重点的林业产业市场前景广阔，外部环境仍很好。实践也证明，这些产业已成为当前我市农民增收、地方财政增长的稳定来源，已经成为带动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优势产业。同时，随着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土保持项目的实施，中、省必然会进一步加大对林业建设政策倾斜和资金投入，这为进一步加快我市生态环境建设和林业产业发展，提供了难得的发展机遇。

二、解放思想，突出重点，全力推动林业突破发展

当前，各级政府、各级林业部门要充分结合市委、市政府开展的以“安康突破发展”为主题的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进一步更新观念，务实创新，努力形成以项目为载体，人人谋划项目，上下

争取项目，全局狠抓项目，以项目促发展的局面，确保完成 2008 年林业重点工程建设和林业产业建设任务。

（一）扎实抓好林业重点工程建设

一是扎实抓好退耕还林成果巩固。要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完善退耕还林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25 号）和《陕西省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完善退耕还林政策的意见》（陕政发〔2008〕2 号）精神，积极研究政策变化后的新形势、新问题，组织实施好新时期退耕还林工作，确保惠农政策落到实处。要坚持各级党委、政府、林业部门副职领导及乡镇领导包抓点制度，挂牌公布，接受监督，切实加强对历年退耕还林的抚育管护工作。要全面掌握补植补造地块和数量，组织退耕户扎实开展补植工作，确保退耕还林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二是扎实抓好大瀛湖绿化治理和领导抓点工程造林。瀛湖是我市旅游产业发展的核心品牌之一，大瀛湖绿化治理是改善我市生态环境的重大举措，有关县区和部门要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切实抓好大瀛湖绿化治理工作，坚持领导抓点工程造林和橡子点播造林不动摇，继续按照“政府引导、群众主动、部门帮扶、项目带动、财政支持”的形式，充分调动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广泛发动群众投工投劳。汉滨、紫阳、汉阴、岚皋四县区书记、县区区长和林业局长要继续坚持瀛湖绿化抓点制度。四县区和市直帮扶部门要在认真抓好当年新造林基础上，切实搞好已造林地的管护工作，瀛湖核心区市直帮扶部门要保质保量地完成抚育管护任务，做好向乡镇村组移交的准备。大瀛湖以外的六县要突出汉江

两岸、公路沿线、城镇周边等生态脆弱的重点区域的绿化造林工作。今年，要努力完成今年点播橡子 5 万亩的工作任务。

三是加强森林资源管理。要进一步明确职责，切实落实森林防火行政首长负责制，在抓好日常火源管理和防火值班工作的同时，重点抓好火源监测体系建设，有针对性地开展防火应急预案演练，提高森林火灾的综合防控能力。要依法落实林地占补平衡制度，切实管好林地资源，继续严格执行“三禁”制度，防止植被破坏和新的土地退化。要加强人工商品林采伐试点管理，规范林木运输、加工、经营秩序，确保森林资源总量不减少。要采取生物、物理、化学等防治手段，进一步提高检疫监测工作水平，努力把病虫害损失降到最低程度。要切实抓好朱鹮、大熊猫等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力度。要在宁陕林权改革试点的基础上，全面推开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市林业局要组织各县区和有关部门到宁陕进行学习，做好林权制度改革试点的推广，稳妥处理有关问题，化解新的矛盾，确保不产生大的不稳定因素。要进一步加大林政执法力度，依法严厉打击各种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确保森林资源安全。

四是加快绿色家园工程建设。要高度重视农村缺林少绿、环境脏乱差、村庄和路渠绿化覆盖率不达标的问题，研究方案，制定规划，争取项目，加快庭院绿化、村庄绿化、路渠绿化和一村一片林建设，扩大“三化一片林”绿色家园工程试点范围，推动我市“三化一片林”绿色家园工程建设。今年，各县区、各级林业部门要进一步加大争取力度，力争把“三化一片林”绿色家园

建设扩大到 30 个试点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结合安康实际，结合创建卫生城市工作，注意向江河两岸、城镇周边倾斜。

五是加快化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步伐。化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于 2007 年 4 月经国务院批准，当前主要是要大力推动化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各项工作速度，抓紧保护区管理机构的组建和完善，推进有关审批工作，切实解决保护区管理局编制和经费问题，积极稳妥地开展林权移交工作，促进基础设施建设尽快开工。

（二）加快林业产业突破发展

林业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快林业产业发展不仅是推进生态环境建设、实现林业可持续发展的现实需要，也是促进农村经济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的重要举措。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按照《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林业厅关于林业产业发展规划纲要的通知》（陕政办发〔2006〕75 号）要求，切实加快我市林业产业的突破发展。

一是全力推进蚕桑产业突破发展。当前，我市蚕桑产业的发展进入到了一个关键时期，机遇和挑战并存。一方面，随着国际国内丝绸消费市场的扩大和水平的提高，国家惠农扶农政策的加强，“东桑西移”工程的实施，为产业发展提供了难得的发展机遇和有利条件；另一方面，随着蚕桑产业的不断推进，桑园建设、蚕桑技术、蚕茧收烘，龙头企业、利润分配，管理体制、思想认识等诸多问题和矛盾日益尖锐。如果我们对现状认识不清，对挑战熟视无睹，继续延用过去的老办法就会错过发展良机，丧失竞

争优势。

面对机遇和挑战，全市上下必须把思想认识统一到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蚕桑产业突破发展的决定》上来，要结合市委安排部署的以“安康突破发展”为主题的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进一步解放思想，统一认识，敢于清除一切阻碍产业发展的障碍，横下决心，集中力量，狠抓关键，以集约经营为主攻方向，强村大户为发展重点、技术服务为关键环节，体制创新为突破口，进一步提高农民兴桑养蚕的积极性，加快由零星分散建园向规模板块建园转变，由零星分散养蚕向专业大户、工厂化养蚕转变，集中人力、集中资金、集中技术进行重点扶持，尽快催生一批年养蚕在 10-50 张以上的大户，100 张以上的工厂化养蚕示范典型，培养扶持一批蚕桑强村大镇，努力把全市蚕桑产业规模扩张、效益提升的重点切实转变到依靠专业大户、强村大镇和稳步推进工厂化养蚕为支撑上来，使蚕桑产业真正成为农民增收、农村发展、工业扩张、富民强市的主导产业。

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学习借鉴广西、四川、石泉的经验，制定县级领导、相关部门抓点帮扶的办法，要进一步完善蚕桑考核奖补机制，千方百计调动各方面积极因素，不断解放思想，破除计划经济的思维定势，克服小难即退的畏难情绪，敢于打破不符合市场经济规律的规定和做法，有效整合产业资源，创新产业机制，切实解决挫伤蚕农积极性的根本原因，理顺产业链条中的利益分配关系，努力建立一体化的组织、管理、服务体系。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共同努力，坚定不移地完成今年新建、低

改桑园 10 万亩，发种 70 万张，产茧 2400 万公斤的任务。要重点发展年养蚕 10 张以上的经营大户，努力增加和培植大户的数量和规模，深入推进强村大户战略，充分发挥大户的引领作用和辐射带动作用，夯实产业基地建设。各级党委、政府领导和专业技术人员要带头抓点示范，培育典型，推动蚕茶基地建设和龙头企业发展。重点县区党政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每人要继续抓好一个面积在 50 亩以上的高产密植桑园示范点。要重点推广优质桑（蚕）种、密植桑园、小蚕共育、省力化蚕台、方格簇蚕具、蚕病综合防治等技术，使全市小蚕共育率达到 60%以上，省力化蚕台和方格簇为主的优良蚕具普及率达到 80%以上。

二是大力发展茶叶产业。从目前的市场和消费习惯来看，人们对有机绿茶的需求越来越多，绿茶市场空间扩张趋势明显。当前，要进一步加大对市内茶叶品牌的整合力度，推进名牌茶叶的创建，要以“春独早”紫阳富硒茶登上央视品牌栏目《购物街》品牌资讯榜为契机，进一步提高紫阳富硒茶的知名度、影响力。要加大生态茶园建设，降低农药残留，提高茶叶品质。要进一步加快茶叶的精细加工，提高名优茶产量，加大茶叶科技含量和附加值。要继续加强茶园基地建设，扩大茶叶种植面积，提升规模和产量，确保今年完成低改、新建茶园 4 万亩，生产茶叶 520 万公斤的任务。

三是大力发展森林生态旅游。我市现有林地面积 1950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55.4%，森林资源总量位居全省第一，有 1 个国家级森林公园，7 个省级森林公园，境内生物资源极为丰富，非常

适合发展森林生态旅游。袁省长在《2008 年陕西省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加快南官山自然生态旅游开发”。省上已决定投资 3300 万元加快南官山的开发，化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秦岭南坡宁陕段及其它省级自然保护区也要加大招商引资和项目争取力度，推动森林生态旅游产业的开发。

四是大力发展生物质能源产业。经过认真调研，市委、市政府在立足我市资源禀赋和区位优势的基础上，提出了发展生物质能源产业的思路，到目前，生物质能源产业发展的各项工作已经推开，各县区、各级林业部门要按照市上编制的《安康市 200 万亩木本油料林基地培育规划》，推动油桐、黄连木、乌桕、生漆等生物质能源林建设力度，进一步培育林业产业新的增长点，完成今年生物质能源林建设 15 万亩的任务。

五是大力发展干鲜果业。发展干鲜果业是生态环境建设、农村经济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的一个有效途径。我市已列入《陕西省林业产业发展规划纲要》的县区，要充分利用自身资源优势，进一步加快基地建设，大力发展以核桃、板栗、食用菌为主的干鲜果业。同时，要逐步推广林下种药、林下养殖，把干鲜果业和生态环境建设、农民增收有机统一起来发展。

三、加强领导，强化措施，形成良好工作机制

（一）夯实工作责任 各县区党委、政府要全面落实有关领导责任，切实将林业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将林业发展纳入本县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安排，整体推进，协调发展。林业重点工程、林业产业发展要全面坚持规划到县、任务分解到

县、资金分配到县、责任明确到县，进一步充分调动和发挥基层政府和组织在林业工作中的基础作用。各有关部门要按照任务要求，尽快组织得力人员开展工作。

（二）加强协作配合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各尽其责，加强配合，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作用。林业部门要认真搞好规划设计、项目争取、生产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工作。发改委、财政等部门要积极搞好项目申报、资金拨付兑现。国土部门要严格把好林地征占用审批关口，防止林地无序占用流失。水利部门要结合工程建设搞好水窖引水灌溉保苗的配套设施建设。经委、商务、供销、物价、监察等部门要加强联系，协同工作，共同解决林业产业发展、林业工作推进中的问题。新闻单位要积极主动追踪报道，切实搞好舆论宣传。

（三）严格考核奖惩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当前林业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建立健全质量管理和责任追究制度，完善和优化各项考核指标，继续加强对林业目标综合工作、大瀛湖绿化治理、领导抓点工程造林、橡子点播造林、蚕桑产业发展等工作的督促检查，加强督办，及时纠正发现的问题。在春季工程造林、春季发种、春茶生产结束后，各县区要进行一次全面自查，市级管理部门也要牵头进行全面督查，通报情况。这次会议后，各级都要尽快兑现有奖补资金，进一步激发工作热情。

植树节即将来临，各县区各部门要认真按照市绿化委员会的统一部署，抓住春季植树造林的黄金季节，迅速掀起全市春季造林绿化热潮，确保春季完成年度 60%以上的任务。

同志们，在当前全市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狠抓作风建设的重要时期，认真抓好以大瀛湖绿化治理为重点的绿化造林和以蚕桑产业发展为重点的林业产业建设工作，统筹安排部署好 2008 年各项林业工作，是实施安康突破发展战略的重要工作内容，让我们紧密团结，真抓实干，狠抓落实，努力完成 2008 年的各项林业工作任务。

送：市委各工作部门，市纪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发：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共印 200 份